

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

梅区民函〔2024〕28号

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关于2024年区属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的通报

区属各相关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各相关社会组织：

根据《梅江区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督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区府函〔2019〕34号）及《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属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监督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提升社会组织内部控制，规范社会组织行为，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我局联合区教育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文联、团区委等单位对10家区属社会组织（其中社会团体3家，民办非企业单位7家）开展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抽查，重点对各社会组织的业务开展情况、重大事项报告情况、党建情况、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情况进行了检查和审计。检查中发现大部分社会组织能够遵守国家政策法规，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民政厅关于社会组织法人治理的指导意见》，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机构与治理

规则，内部管理规范，强化行业自律，按照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较好地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自觉接受登记管理机关的监督检查。

二、存在问题

（一）受检社会组织法人内部治理不规范。部分社会组织未按章程规定进行换届、召开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未及时形成会议纪要，或会议纪要不规范。未完善会员大会、理事会等会议议事规则和表决规则，出现重大经济事项和活动事项未经会员大会或理事会讨论并形成会议纪要。部分社会组织在执行理事会决策制度时，会议召开无制作会议记录、会议纪要，理事会成员、监事签名欠缺；部分社会组织变更事项未及时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或变更登记及备案；部分社会组织未报送的年度工作报告、证书到期未换证。

（二）受检社会组织财务制度不健全。部分社会组织未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没有建立规范的会计记账凭证，财务收支存在大额现金支付、大额提现、白单支出、列支非本单位费用、费用支出无审批、期末存在大额现金未及时缴存的等问题，存在记账凭证单据不规范现象，未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应收款项未及时收回，没有按照规定进行税务登记。

（三）受检社会组织内部制度不完善。大部分社会组织已建立内部管理制度，但制度建立不够完善，理事会议制度、信息公开制度、劳动用工管理、档案证书印章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等。

（四）受检社会组织信息公开不到位。大部分社会组织未及时向社会公开经核准章程、未上墙悬挂登记证书。

三、整改要求

（一）组织学习法律法规等政策文件。各社会组织负责人要认真学习国家、省、市、区有关社会组织的法律法规、政策等文件，学习本社会组织的章程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熟悉会员大会、理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掌握自身职权的相关内容，牢固树立法律法规意识，做到依法办会、依法办事。

（二）建立健全法人治理机制。各社会组织要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关于社会组织法人治理的指导意见》要求，建立健全会员大会、理事会和监事会和秘书处，建立以章程为核心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三）严格按期完成整改工作。各社会组织要对标问题，认真查找和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方案和整改措施，并抓好落实。各相关业务主管单位要督促各相关社会组织做好整改工作。各相关社会组织整改工作报告（附佐证材料）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盖章后于2024年11月30日前报送区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和慈善事业促进股。联系人：黄珊珊，联系电话：2192118。

附件：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问题汇总表

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
2024年10月29日

附件：

社会组织“双随机、一公开”抽查问题汇总表

序号	抽查对象	业务主管单位	抽查时间	存在问题
1	梅州市梅江区摄影家协会	梅江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4年9月19日	1.信息公开不完善，未设公告栏，证书未悬挂；2.财务管理不规范，白单支出；3.无专职人员。
2	梅州市梅江区志愿者联合会	共青团梅州市梅江区委员会	2024年9月19日	1.信息公开不完善，未设公告栏；2.内部管理制度缺失不健全、不完善；3.财务管理不规范，未办理税务登记，未进行纳税申报，未制定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4.未按时换届，较少开展活动。
3	梅州市梅江区幸福托老院	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	2024年9月20日	1.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2.信息公开不完善；3.财务管理不够规范，白单支出，大额现金支出。
4	梅州市梅江区农居博物馆	梅州市梅江区文化广电 旅游体育局	2024年9月20日	1.信息公开不完善，未设信息公开栏；2.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未制定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财务制度。
5	梅州市梅江区民办学前教育协会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4年9月24日	1.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2.信息公开不完善；3.财务管理不规范；4.2023年度未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到期未换届、2年未年报；5.无固定办公场所。
6	梅州市梅江区金苑幼儿园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4年9月24日	1.财务管理不够规范，收支、票据使用不规范，白单支出，大额现金支出。
7	梅州市梅江区艾乐幼儿园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4年9月24日	1.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2.财务管理不规范，票据使用不规范，费用支出无审批、无签名，期末存在大额现金未及时缴存。

8	梅州市梅江区雅雅幼儿园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4 年 9 月 25 日	1.财务管理不规范，收支、票据使用不规范，白单支出，大额现金支出等问题。
9	梅州市梅江区央博教育培训中心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4 年 9 月 26 日	1.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2.信息公开不完善；3.财务管理不规范，票据使用不规范，费用支出无审批、无签名，记账凭证记载有误。
10	梅州市梅江区科大卫培教育培训中心	梅州市梅江区教育局	2024 年 9 月 26 日	1.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2.信息公开不完善；3.财务管理不够规范，白单支出，大额现金支出，固定资产账实不符。